鹤山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

鹤文广旅体(娱)许字〔2021〕第002号

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

鹤山市麓湖娱乐有限公司:

本行政机关于 2021 年 5 月 6 日受理你单位提出从事歌舞娱乐场 所经营活动的申请,经审查申请资料、现场勘查及公示,符合《娱乐 场所管理条例》第五条、第七条规定,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 可法》第三十八条第一款规定,决定准予行政许可。

有关事项审核如下:

- 一、名称: 鹤山市麓湖娱乐有限公司
- 二、法定代表人(投资人):张冠贤、符师敏、胡伟光、杨寸波
- 三、类型:有限公司

四、住所:鹤山市共和镇共建路碧桂园天麓湖凤凰酒店一楼 G 层的第3、4、5、6、7、8 号

五、许可事项: 歌舞娱乐场所

六、许可证号: 44078460087

取得《娱乐经营许可证》后,应当遵守《娱乐场所管理条例》规定,确保守法经营,自觉接受市文广旅体局监管。

鹤山市文化厂电旅游体育局 2027年5月20日

公开方式: 主动公开